2015年1月

「耶穌向她說：『請給我點水喝！』」（若4:7）

「**耶穌向她說：『請給我點水喝！』**」（若4:7）

耶穌離開猶大前往加里肋亞，途經撒瑪黎雅。烈日當空，耶穌因長途跋涉而疲憊不堪，就坐在聖祖雅各伯建於1700年前的水井旁邊。這口井今天仍屹立着，深35米。祂感到口渴，卻沒有器皿汲水。

門徒們到了城裡買食物，留下耶穌獨自一人。這時來了一個拿着水桶的婦人，耶穌很自然請婦人給他一點水喝。然而，這樣的要求一反常態及當時的規矩。首先，一位男士不會直接與一位陌生的女士講話。此外，猶太人和撒瑪黎雅人之間存在分裂和宗教上的歧見。耶穌是猶太人，婦人是撒瑪黎雅人。在歷史或政治背景上，這兩個民族不僅意見分歧，甚至彼此仇視，已經是根深蒂固了。再者，耶穌與她男女有別，同時，這位撒瑪黎雅婦人曾有過五位丈夫，生活並不檢點。也許基於這個原因，她沒有跟其他婦女一樣，於早上或黃昏來汲水，卻選擇了不平常的時分，即中午，避免他人的閒言閒語。

耶穌卻沒有被任何的條件阻撓，竟與陌生女人展開對談，願意進入她的心靈，向她要求說：

「**請給我點水喝！**」（若4:7）

耶穌為婦人保存了一份恩賜，活水的恩賜。福音的另一處又記載，耶穌站在耶路撒冷聖殿，大聲喊說：「誰若渴，到我這裡來喝罷！」（若7:37）水是每一種生物的必需品，尤其在乾涸的地方，如巴勒斯坦，水更是珍貴。耶穌希望給予的是『活』水，象徵着天主的啟示——慈愛的聖父，而耶穌的來臨又帶來神聖的生命，即天主聖神。耶穌給予的一切都是活生生的恩賜，為生命而給予的。例如：祂自己本人就是『生命之糧』（參閱若6:51）；那賦予生命的話（參閱若5:25）；一言蔽之，祂就是『生命』（參閱若11:25-26）。聖若望又見證了耶穌，在十字架上斷氣後，一位兵士用槍刺透了祂的肋旁，「立時流出了血和水。」（若19:34）這是一份終極的和全然的自我施予。

然而，耶穌不會強人所難。祂沒有責備婦人不檢點的行為。事實上，耶穌可以給予一切，卻向婦人提出以下的請求，因為祂實在有這樣的需要：

「**請給我點水喝！**」

耶穌的請求是由於祂感到疲累和口渴。身為生命之源的上主，卻乞求一點水，祂毫不隱藏自己人性的一面。耶穌這樣的請求是因為祂知道，若對方給予，對方就可以更容易開放自己，準備好去接受自己。

從這個請求展開了一場對話，內容包括各種的話題、誤解，深入的探討，以致最後，耶穌可以揭示祂自己的真正身份。這種對談打破了自我防衛的圍牆，更引領對方發掘真理，正是祂帶來的活水。婦人從那一刻起，就撇下自己最珍貴的汲水器，因為她已找到更豐盈的財寶，並往城裡去與她的鄰人開始她自己的對談。同樣，婦人也不強人所難，只述說了事情的發生，分享了自己的經歷，訴說與相遇者的對話，那人請求她說：

「**請給我點水喝！**」

這段福音的章節令我明白到基督徒合一的對話，尤其是每年一月份，都提醒我們這個急切需要。「基督徒合一祈禱週」令我們更意識到，教派之間長期的分裂所做成的惡表，且激勵我們加快消除每個障礙，臻至深厚的共融，正如耶穌一樣，打破了猶太和撒瑪黎雅的隔閡。

基督徒之間的分歧其實是各類環境中許許多多令人悲痛的分裂之一，如誤會、家庭或鄰舍的爭執、工作的緊張氣氛、對新移民的抱怨等。我們不懂得接受各種社會、政治、宗教，或只是文化風俗上的分歧，因而造成分隔的障礙。以上種種因素導致國家與國家、民族與民族的紛爭，甚至我們居住的地方也出現敵視。我們不可以如同耶穌一樣，對他人開放，克服差異與歧見嗎？為什麼不跨越那些條文的規範，去聆聽對方，表達對諒解、幫助、一點關心的需求呢？即使是敵對的一方，或屬於其他文化、宗教、社會等，他們身上隱藏了耶穌對我們的請求：

「**請給我點水喝**！」

我很自然想起，耶穌說過另一句類似的話，同樣來自若望福音的見證，耶穌在十字架上說：「我渴！」（若19:28）這是最基本的需要，也表達了其他各種的需要。在每個有需要的、失業的、孤獨的、作客的、別的信念或宗教信仰的人、甚至敵人身上，我們可否認出耶穌向我們說：「我渴！」祂請求我們：「請給我點水喝！」福音指出，只給一杯涼水，就決失不了賞報（參閱瑪10:42），就能展開重建手足之情的對話。

同樣有一天，可能輪到我們要表達自己的需要，切勿羞愧地說：「我渴了！」輪到我們說：「請給我點水喝！」於是，又展開一次坦誠的對話及具體的共融行動。不用害怕差異；不用擔心分享我們想法所帶來的風險，以及他人的接納程度。尤其是要發掘在我們面前那個人的潛能，甚至正隱藏在他身上的價值。正如耶穌所做的，懂得認出只有婦人有能力做的事，而祂不能，就是汲水。

法比奧．查爾廸（Fabio Ciardi）撰